股票代碼:3310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 地址:桃園縣大園鄉和平村三界壇店八之三號

電 話:(03)385-8181

目 錄

	項 目		<u> </u>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的	币查核報告	4	4
五、合併了	資產負債表	:	5
六、合併才	員益表	(6
七、合併月	股東權益變動表	,	7
八、合併功	見金流量表	;	8
九、合併見	财務報表附註		
(一)公	公司沿革	9	9
(二)重	· 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17
(三)會	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7
(四)重	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30
(五)關	係人交易	30~	~32
(六)質	·押之資產	3	32
(七)重	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	32
(八)重	大之災害損失	3	32
(九)重	大之期後事項	3	32
(十)其	也	33~	~37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40
	3.大陸投資資訊	4	1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1~	~4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3~	~44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志廣

日 期:民國一○二年三月十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一○一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歆錡科技(股)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投資損益之認列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之揭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歆錡科技(股)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20,927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45%,暨民國一○一年度相關之投資損失為1,217千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4.14)%。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暨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 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 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

會 計 師:

陳宗哲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 一〇二 年 三 月 十九 日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	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4	頁	%
	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	_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13,754	8		91,793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419,950	29	199	,790	1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T	-	-		106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	·	109,959	8	_	,	_
	(附註四(二))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五)		55,877	4	103	,507	10
1120	應收票據(附註六)		24,373	2		18,212	2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19,176	1		,713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五及六)		94,032	7		222,217	22	2160	應付所得稅		-	_ *		,025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六))		3,786	- 4		4,955	- 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五))		9,893	1		,604	3
1210 1223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營建用地(附註四(五)、五、六及七)		60,171 882,131	4 61		81,228	8	21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五)		9,093	1		,00 4 ,991	4
1223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十二))		1,457	01		4,998	-	219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3,000	-		,991 ,935	3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34,662	2		23,609	2				,	-		,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		5,852	_		16,236	$\frac{2}{2}$	2261	預收貨款		1,525			,014	1
12,0	7,10 men 7,2 (m) - 1 (1 - 7)		1,220,218	84		463,354	$\frac{2}{45}$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1,436			<u>,404</u> _	2
	基金及長期投資:								er de de de .		630,816	44	474	<u>,983 </u>	4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141,389	10		221,574	21		長期負債: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0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	-		,347	9
	(附註四(二))		4.44.000	4.0		220 == 1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u>,957</u>	1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141,389	10		228,774	22						100	,304	10
1501	自足貝産(附註四(七)及六)· 土地					127,630	12		負債合計		630,816	44	575	,287	56
1501	工地 房屋及建築		_	_		36,690	4								
1521	機器設備		65,298	- 4		185,101	18		股東權益:						
1561	辨公設備		11,618	1		12,992	10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三))		766,917	53	667	,122	64
1574	其他設備		13,452	1		20,470	2	3211	資本公積一普通股股票溢價(附註四(十三)))	35,971	3		,571	3
1611	租賃資產		39,844	3		39,844	4	3260	資本公積一長期投資(附註四(六))	,	2,563	_	_	,0 , 1	_
1631	租賃改良		21,176	1		24,009	2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8,336	1		,693)	(30)
	J 17 J. J. A.F.		151,388	10		446,736	4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六))		(10,675)	(1)	,	,252)	(1)
15X9	減:累計折舊		(105,173)	(7)	((155,479)	(15)	3420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813,112				
1599	累計減損		(4,324)			(17,801)	(2)	2610	少數股權			56		,748 -	36
	無形資產:		41,891			273,456	26	3610			- 012 112			,818	8
1720	專利權					126			股東權益合計		813,112	56	459	,566	44
1760	商譽		_	_		24,709	- 3								
1700	1.4 8		_			24,835	$\frac{3}{3}$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8,349	1		10,879	1								
1830	遞延費用		2,355	-		5,49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29,726	2		26,459	3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 40, 420			1,601			4.2.2.4.专工力少上专工/m.x.,\						
	資產總計	Φ	40,430 1,443,928	100	1	44,434 ,034,853	$\frac{4}{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φ	1 442 020	100	1.03	052	100
	只	Φ	1,443,928	100	1.	,034,03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43,928	<u>100</u>	1,034	<u>,85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陳雲國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52,386	102	702,225	101
4170	滅:銷貨退回		2,489	1	6,406	1
4190	銷貨折讓		2,679	1	3,184	
	營業收入淨額		447,218	100	692,63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361,087	<u>81</u>	616,921	89
5910	營業毛利		86,131	<u>19</u>	75,714	1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170	4	44,849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870	9	74,753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41	1	20,040	3
			62,181	14	139,642	20
	營業淨利(損)		23,950	5	(63,928)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0	-	208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1,275	-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四(二))		-	-	1,46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2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一)、四(二)及(六))		6,681	2	77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470	1	5,920	1
			11,656	3	8,98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510	利息費用		5,327	1	8,773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	-	4,88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6,022	1
7560	兌換損失		98	-	3,032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七))		-	-	23,782	3
7880	什項支出		802		57,630	9
			6,227	1	104,128	1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29,379	7	(159,070)	(2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1,642		3,523	
9600	合併總損益	\$	27,737	7	(162,593)	<u>(23</u>)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損益	\$	23,824	6	(174,537)	(25)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3,913	1	11,944	2
		\$	27,737	7	(162,593)	<u>(23</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四(十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0750	本个可以显际(面 镇八九八附五四(十七)) 一當期					
9750	一追溯	\$	$\frac{0.51}{0.51}$	0.51	$\frac{(4.27)}{(7.76)}$	(4.18) (7.61)
0050	一 运溯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四(十七))	⊅	<u> </u>	0.51	<u>(7.76</u>)	<u>(7.61</u>)
9850	一當期	¢	0.51	O 51	(4.27)	(4 10)
	一追溯	P	$\frac{0.51}{0.51}$	$\frac{0.51}{0.51}$	$\frac{(4.27)}{(7.76)}$	$\frac{(4.18)}{(7.61)}$
	地 伽	—	<u> </u>	0.51	<u>(7.76)</u>	<u>(7.6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陳雲國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未 提 撥	累積換算			
	股_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_	調整數	<u>庫 藏 股</u>	少數股權	合 計
民國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97,122	134,930	(126,423)	(7,408)	(38,412)	31,895	391,704
現金增資	300,000	(96,900)	-	-	-	-	203,100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	(2,780)	-	-	2,78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1,844)	-	-	(1,844)
庫藏股註銷	(30,000)	(6,459)	(1,953)	-	38,412	-	-
民國一○○年度合併總損益	-	-	(174,537)	-	-	11,944	(162,593)
少數股權增減		_		<u> </u>		29,199	29,199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67,122	31,571	(305,693)	(9,252)	-	75,818	459,566
現金增資	400,000	4,400	-	-	-	-	404,400
減資彌補虧損	(300,205)	-	300,205	-	-	-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2,563	-	-	-	(1,653)	9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1,423)	-	-	(1,423)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總損益	-	-	23,824	-	-	3,913	27,737
少數股權增減						(78,078)	(78,078)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766,917</u>	38,534	18,336	(10,675)	-		813,11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葉春木

會計主管: 陳雲國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_	
合併總損益	\$	27,737	(162,59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582	39,948	
攤銷費用		3,878	16,524	
壞帳損失		443	7,246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486)	10,396	
存貨盤損及報廢損失		1,489	10,16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275)	4,889	
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轉列費用數		-	18,00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	5,400	
減損損失		-	23,782	
處分投資利益		6,681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06	(26)	
應收票據		(16,338)	(3,797)	
應收帳款		798	(44,218)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809	(3,253)	
存貨		(11,010)	(22,878)	
營建用地		(882,131)	-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	(3,122)	
其他流動資產		(10,579)	26,239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				
應付票據		(9,132)	7,766	
應付帳款		11,603	(11,962)	
應付所得稅		-	4,678	
應付費用		(6,455)	(5,893)	
預收貨款		(3,295)	2,6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00)	
其他流動負債		808	(2,7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6,767)	(82,934)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 </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8,677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0,032)
處分子公司及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12,536	38,301
處分被投資公司現金流出	(2,914)	-
購置固定資產	(5,755)	(32,28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9,632
存出保證金增加	(790)	(7,867)
遞延費用增加	(1,925)	(6,287)
受限制資產增加	(9,452)	(21,0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0,377	(219,59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717	(10,83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9,959	-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51,042)	35,842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21,555)	32,5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42,991)	-
現金增資	404,400	203,100
少數股權變動		29,1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9,488	289,815
匯率影響數	(473)	4,971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10,664)	9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1,961	(6,7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793	98,5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754	91,79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5,347	8,554
支付所得稅	\$ 18	1,977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101年度	100年度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5,755	27,6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15	6,356
滅:期末應付設備款		-	(1,715)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715)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5,755	32,287
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收取現金數:			
出售子公司及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213,179	40,174
加:期初其他應收款		1,873	-
減:期末其他應收款		(2,516)	(1,873)
出售子公司及長期股權投資收取現金數	\$	212,536	38,301
佳穎公司於101.4.30處分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LTD.影響現金流量表,其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現金	\$	2,914	
非現金資產		13,594	
負債		(2,384)	
	\$	14,124	
佳穎公司於101年3月及7月未參與特新公司現金增資,經評估已不			
再對特新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其現金流出影響數調節如下:			
非現金資產	\$	402,193	
負債		(250,142)	
少數股權減少		(78,078)	
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346)	
商譽減少		24,709	
	\$	(10,66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志廣 經理人:葉春木 會計主管:陳雲國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六月,以連續沖壓模具及其零件、精密端子、五金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為主要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增加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營業項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無。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員工人數分別約為81人及17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 1.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並於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已沖銷。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之合併概況說明如下:
-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本公司直接

			<u> 或間接持</u>	<u>股百分比</u>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GLENFIEL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
	INVESTMENTS				普通股超過
	LIMITED				50%之被投資公
	(以下簡稱GLENFIELD)				司。
本公司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 普通股超過 50%之被投資公 司。
本公司	(以下簡稱CHIAYING) CHIALIN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以下簡稱CHIALIN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	- %	本公司於 100.9.15出售 CHIALIN SAMOA 100%股權及其持 有之蘇州勁穎公 司100%股權 ,100.12.31對 其不具控制力。

本公司直接

			<u> 或間接持</u>	<u>股百分比</u>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	生產銷售電子機械及	38.25 %	51.00 %	100.12.31係本
	限公司(以下簡稱特新	零件(電活插頭插座			公司直接持有普
	公司)	、電腦插頭插座)、程			通股超過50%之
		式連續沖模、沖件			被投資公司
		、沖壓設計製造買賣			。101.12.31本
		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公司對該公司已
CHILLIN	+ 11 -1 - 1 - 1 - 1 - 1	10 11 .1 -4			不具控制力。
CHIALIN	蘇州勁穎精密模具有	設計、生產及銷售精	- %	- %	本公司於
SAMOA	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	密沖壓模具、精密端			100.9.15出售 CHIALIN SAMOA
	勁穎公司)	子、EMI濾波組件、頻 率組件及插件			100%股權及其持
		平組什及個什			有之蘇州勁穎公
					司100%股權。
GLENFIELD	YE JIA	連續沖壓模具及其另	100.00 %	100 00 %	子公司直接持有
OLDI (I ILLE	INTERTIONAL CO.,	件、精密端子、五金	100.00 70	100.00 /0	普通股超過
	LTD.	另件之設計製造加工			50%之被投資公
	(以下簡稱YE JIA)				司。
GLENFIELD	MEGA PRICISION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及	100.00 %	100.00 %	子公司直接持有
	CO., LTD.	商品買賣業務			普通股超過
	(以下簡稱MEGA)				50%之被投資公
					司。
CHIAYING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	生產和銷售端子(連接	- %	100.00 %	
	司(以下簡稱東莞佳鴻	器)、濾波組件、天線			普通股超過
)	鐵片等頻率組件及插			50%之被投資公
		件、精密沖壓模具			司。

- 3.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增減變動如下:
 - (1)特新光電科技(股)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及七月辦理現金增資24,000千元 及40,000千元,本公司均未參與認購該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故持股比例由原51% 下降至45.33%再下降至38.25%,故對該公司不再具有控制能力。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四月出售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全部股權,出售價款為8,440千元(人民幣1,800千元),沖轉借餘之外幣換算調整數2,135千元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計7,819千元。惟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出售價款計2,516千元(人民幣540千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科目項下),該筆款項已於民國一○二年三月收回。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九月出售CHIALIN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全部股權,出售價款40,174千元(人民幣8,670千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773千元。截至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處分價款1,873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民國一○一年度除收回前述款項外,另收回處分價款1,455千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 4.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5.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訖日與本公司不同:無。
- 6.子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同:無。
- 7.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 8.各子公司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無。
- 9.合併借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二)合併會計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業與子公司之股東權益沖銷,其相互間之債權債務科目亦已對沖;本公司及子公司間順逆流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所採用之損益承認方法,分別銷除其未實現之內部損益。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換算調整數科目,以稅後淨額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 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 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換算

合併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 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 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營建部門通常為三~五年)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營建部門通常為三 ~五年)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 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 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 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 損益。

(十一)存貨

電子部門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二)營建會計及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營建業務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除以包工包料方式委託他人建屋預售,並符合下列條件者,以完工比例法認列出售房地利益外,其餘均於工程完工交屋時結算損益:

- (1)工程之進度已逾籌劃階段,亦即工程之設計、規劃、承包、整地均已完成,工程 之建造可隨時進行。
- (2)預售契約總額已達估計工程總成本。
- (3)買方支付之價款已達契約總價款百分之十五。
- (4)應收契約款之收現性可合理估計。
- (5)履行合約所須投入工程總成本與期末完工程度均可合理估計。
- (6)歸屬於售屋契約之成本可合理辨認。

採完工比例法時,有關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工程實際完工程度作為衡量標準。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 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用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 」,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 因預售而發生之銷售費用列記「遞延推銷費用」。

採全部完工法時,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預收房地款」與「遞延推 銷費用」均按出售部分結轉為當期損益;採完工比例法時,每期以期末完工比例及出 售比例累積計算銷售利益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銷售利益。但前期 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本期期末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為本期 工程損失。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原則上係以工程已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及移轉所有權之日期為準。惟資產負債表日前僅完成其中一項者,但於期後期間已實際完成另一項者亦予以認列損益。

正在進行使在建房地(包括土地及興建中工程)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 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例,但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續後,依公報規定予以分類 或逐項比較,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出售尚未完成開發之素地時,依民國97年6月13日基秘字第191號函釋,若係主要、經常性且金額重大之營業活動,應將出售土地之收入列為營業收入,否則應列為營業外收入。

(十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及其具控制能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 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 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 式處理:

- 1.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 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2.原係就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 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部份不得迴轉)。
- 3.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 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 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各季編製合 併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 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 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合併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 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 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十四)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 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 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折舊係採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 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 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 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資產之任一組或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 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 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 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機	器	設	備	2~11年
辨	公	設	備	3~8年
其	他	設	備	2~11年
租	賃	資	產	1~5年
租	賃	改	良	5年

(十五)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專利權主 要按七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六)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電腦軟體系統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其估計耐用年限平均 分攤。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係按現值評價,折價列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

(十八)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五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 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 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 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 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 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 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 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 逐期認列為費用。

(廿一)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 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 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 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與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 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廿二)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廿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 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 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 ,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廿四)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 列條件,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其相關之成本亦予以遞延至收入認列時再予 以轉列營業成本及推銷費用。

(廿五)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廿六)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年度本期淨損、股東權益及每股虧損不產生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1.12.31</u>	10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88	803
支票存款	14,585	6,213
活期存款	63,087	31,255
外幣存款	35,894	53,522
合 計	\$ <u>113,754</u>	91,793

(二)金融商品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0.12.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200

 股票投資—CHANCE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
 \$ 7,200

- 2.合併公司所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股票投資,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 以成本法衡量。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獲配CHANCE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現金 股利1,463千元。另,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售CHANCE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1,477千元。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故民國一○○年度並未適用避險會計。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交換合約明細如下:

	10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日		
外匯交換	\$	sell USD/buy NTD	100年8月~101年2月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金融商品已實現淨利益為60 千元。

(三)應收帳款淨額

	<u> 101.12.3</u>	<u> </u>	_
應收帳款	\$	90,649 227,08	9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6,058 -	_
小計	Ģ	96,707 227,08	9
減 : 備抵壞帳	((2,675) $(4,87)$	<u>2</u>)
淨額	\$9	<u>04,032</u> <u>222,21</u>	<u>7</u>

(四)存貨淨額

	101.12.31	100.12.31
製成品	\$ 33,324	49,253
減:備抵損失	(1,423)	(7,143)
小 計	31,901	42,110
在製品	7,590	7,137
減:備抵損失	(643)	(1,198)
小 計	6,947	5,939
原料	21,336	37,367
減:備抵損失	(1,377)	(6,420)
小 計	19,959	30,947
物料	903	833
減:備抵損失	(221)	(359)
小 計	682	474
商品	869	1,957
減:備抵損失	(187)	(199)
小 計	682	1,758
合 計	\$ <u>60,171</u>	81,228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認列之存貨費損明細如下:

	10	<u>1年度</u>	100年度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486)	10,396
存貨盤虧		65	922
存貨報廢損失		1,424	9,238
合計	\$	1,003	20,556

(五)營建用地

	<u> 101.12.31</u>		100.12.31
林口區建林段	\$	658,954	-
林口區力行段		223,177	
小計		882,131	-
減:備抵跌價損失		<u> </u>	
净額	\$	882,131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營建用地抵質押情形,請參閱 附註六之說明。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 細如下:

	101.12.31		100.1	2.31
<u>被投資事業名稱</u>		金額	<u>持股比率</u>	<u>金額</u>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4 % \$	20,927	33.00 %	22,144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5 %	120,462	51.00 %	-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_		26.00 %	199,430
合 計	\$_	141,389		221,574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已處分之被投資公司依當期處分前自行結算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外,餘係取具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另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合併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17)	(4,287)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6	-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14)	(602)
合計	\$ 1,275	(4,889)

- 3.特新光電科技(股)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及七月辦理現金增資24,000千元及40,000千元,合併公司均未參與認購該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故持股比例由原51%下降至45.33%再下降至38.25%,對該公司不再具有控制能力,於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影響淨值而調增資本公積一長期投資2,563千元。另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合併公司分別獲配特新光電科技(股)公司股票878千股及現金股利1,701千元。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及十月分別以每股7.6元及每股7.8元出售所持有之亞 昕科技(股)公司7,000千股及19,320千股,處分價款共計203,896千元,扣除相關成本 及稅捐612千元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11,56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處分價款已全數收回。

(七)固定資產

101.12.31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機器設備	\$ 65,298	60,583	232	4,483
辨公設備	11,618	5,018	1,970	4,630
其 他 設 備	13,452	9,807	919	2,726
租賃資產	39,844	9,637	1,203	29,004
租賃改良	 21,176	20,128		1,048
合 計	\$ 151,388	105,173	4,324	41,891
100.12.31	_			
土 地	\$ 127,630	-	-	127,630
房屋及建築	36,690	5,839	-	30,851
機器設備	185,101	110,130	12,612	62,359
辨公設備	12,992	4,952	2,067	5,973
其 他 設 備	20,470	11,786	945	7,739
租賃資產	39,844	766	1,203	37,875
租賃改良	 24,009	22,006	974	1,029
合 計	\$ 446,736	155,479	17,801	273,456

合併公司就有減損跡象之固定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23,782千元。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處分部分減損資產而併同轉銷累計減損10,000千元。

(八)短期借款

	1	<u> 101.12.31</u>	
抵押借款	\$	419,950	179,790
信用借款			20,000
	\$	419,950	199,790
利率區間	2.19	%~2.595%	1.34%~3.20%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上述抵押借款之擔保 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九)應付短期票券

	1(<u> 101.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110,000	-
減:未攤銷折價		(41)	
淨額	\$	109,959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之 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商業本票之發行期間在90天內,民國一○一年度之利率區間為0.85%。

(十)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銀行	<u>借款性質</u>		101.12.31	100.12.31
台中商銀	抵押借款	自100年11月至102年3月,按月繳息	\$ 3,000	15,000
		,分16期攤還本金。		
兆豐銀行	"	自96年11月23日至111年11月12日,	-	71,880
		按季繳息,分60期攤還本金。		
"	"	自100年10月11日至103年10月11日	-	15,000
		,按月繳息,分12期攤還本金。		
玉山銀行	"	自100年1月11日至103年1月11日,	-	3,502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自100年1月13日至103年1月13日,	-	1,420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自100年1月28日至103年1月28日,	-	2,877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自100年2月11日至103年2月11日,	-	5,095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自100年4月11日至103年4月11日,	-	3,913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自100年4月26日至103年4月26日,	-	5,595
		按月繳息,分36期攤還本金。		
小	計		3,000	124,282
減: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借	款	(3,000)	(34,935)
合	<u>-</u>		\$	89,347

^{1.}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2.44%及 1.75%~2.44%。

^{2.}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上述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十一)員工退休金

1.合併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 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886)	(6,508)	
累積給付義務		(8,886)	(6,50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747)	(2,333)	
預計給付義務		(11,633)	(8,84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_	10,607	9,535	
提撥狀況		(1,026)	69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13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563	(13)	
預付退休金	\$_	1,537	694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 得給付皆為零元。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	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142	182
利息成本		177	21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01)	(17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3	(76)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u> </u>	996
淨退休金成本	\$	131	1,150
精算假設如下:			
	1	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875 %	2.00 %
薪資調整率		2.25 %	2.25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875 %	2.00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30千 元及5,262千元,已分別提撥至勞工保險局1,887千元及3,322千元。

(十二)所得稅

-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 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	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42	6,6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3,122)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	1,642	3,523
上述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	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抵減	\$	3,635	4,627
虧損扣抵		925	(30,150)
模具設備帳外資本化		986	(1,971)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2,439	(1,4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93	(562)
備抵評價調整		(8,433)	25,760
呆帳費用超限		-	1,1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4	819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1,2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
其他		(1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u> </u>	(3,122)

3.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5,692	(27,042)
已實現處分投資損失		(4,362)	-
證券交易所得停徵		(553)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519)	-
投資抵減		-	1,493
未取具合法憑證剔除數		311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		-	75
其他		-	3,237
備抵評價	_	1,073	25,760
所得稅費用	\$	1,642	3,523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暫時性差異金額及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382	ъД	<u> </u>	<u> </u>	<u> </u>	
存貨跌價損失	\$	3,851	654	11,812	2,0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6	110	2,353	400	
虧損扣抵		-	-	19,934	3,389	
投資抵減		-	2,609	-	3,634	
其他		-	-	82	14	
備抵評價			(1,916)		(4,447)	
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457</u>		4,99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4,324	735	18,672	3,174	
模具設備帳外資本化		5,797	985	11,593	1,971	
虧損扣抵		237,221	40,328	222,732	37,864	
投資抵減		-	2,153	-	4,763	
備抵評價			(14,475)		(21,313)	
淨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	<u>29,726</u>		26,459	

- 5.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 定。
- 6.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研究發展及購買設備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u> 尚未抵減稅額</u>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2,609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2,153	民國一○三年度
合計	\$ 4,762	

7.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以扣抵以後年度應納稅額及扣除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_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	19,934	民國一○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51,867	民國一○九年度
民國一○○年度(申報數)		165,262	民國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預估數)		158	民國一一一年度
合計	\$	237,221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_	18,336	(305,693)
合計	\$	18,336	(305,69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305	3,507
	<u>101</u>	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	比率	20.48 %	%

(十三)股本

- 1.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76,692千股及 66,712千股。
- 2.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300,205千元,銷除30,020千股,減資比率為45%,減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一年九月五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 3.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股數30,000千股,每股認股價格分別為7.21元及6.55元,合計募得203,100千元,每股面額及認購價格差異借記保留盈餘96,900千元。私募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及十一月十八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 4.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十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3,000千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年十月二十四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 5.本公司原為進行併購或投資以提升公司營運競爭力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80,000千股。後於民國一○一年九月十八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為因應本公司營運項目變更,增加該次私募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併購或投資,並決議以每股10.11元私募40,000千股,募集金額404,400千元,私募基準日可為民國一○一年十月二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十四)員工認股權證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3千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 千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 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 於股票上市(櫃)前發行者,其認股價格以不低於申報日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 務報告每股淨值及初次上市(櫃)之承銷價孰高者為認股價格;股票上市(櫃)掛牌日 後發行者,不得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認股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2.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3	<u> </u>	100年度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認股選擇權	_單位(千)_	行使價格(元)	単位(千)	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3 3	\$ -	3	-	
本年度給與		-		-	
年底流通在外	3	-	3	-	
年底可行使	3		3		

3.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1	1.12.31	100.12.31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 <u>17.17</u>	1	13.68	2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零元。

4.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 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1	<u>)1年度</u>	100年度	
本期淨利(損)	\$	23,024	(175,337)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49	(4.20)	

(十五)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主管機關規定保留或轉回一定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外,得應業務需求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依下列比例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到百分之八。
- (3)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 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 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 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年六月十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最近二年度均皆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上述決議分別與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一○○年四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扣除依法提撥之公積金後,依預計分配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3%~8%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不高於3%,其中員工紅利成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係以分配比例3%估計之,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495千元,董監酬勞以分配比例3%估計為495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不予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六)庫藏股

1.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100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u>期末數</u>
庫藏股數(千股)	轉讓予員工	3,000		(3,000)	-
金額	轉讓予員工	38,412		(38,412)	

-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 決權等權利。
- 3.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十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庫藏股全數註銷,分別調整減少股本30,000千元及資本公積6,459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年十月二十四日,並已於民國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七)毎股盈餘(虧損)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1年	·度	100年度	<u> </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u>		<u> </u>	稅後
本期淨利(損)	\$ <u>23,824</u>	23,824	(178,165)	(174,53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當期(千股)	46,692	46,692	41,726	41,72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當期	\$ 0.51	0.51	(4.27)	(4.1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一追溯(千股)	46,692	46,692	22,949	22,949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追溯	\$ 0.51	0.51	(7.76)	(7.61)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本期淨利(損)	\$ <u>23,824</u>	23,824	(178,165)	(174,537)
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6,692	46,692	41,726	41,726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				
員工分紅	32	3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	46,724	46,724	41,726	41,72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當期	\$ 0.51	0.51	(4.27)	(4.18)
追溯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6,724	46,724	22,949	22,94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追溯	\$ <u>0.51</u>	0.51	(7.76)	(7.61)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負債及應付費用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非以公平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	面價值_	公平價值_	帳面價值_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_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	-	-	106	106	
產一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7,200	詳下述2(2)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		3,000	3,000	124,282	124,282	
款)						
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0,957	10,957	32,512	32,512	

-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致實務上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估計其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 (4)應付租賃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約當等於公 平價值。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因是匯率變動 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0%及76%係各由5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 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422,950千元及324,072千元,係因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関係人名稱 毎本公司之関係 毎本公司之関係 本公司副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なお司を関係 本公司副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株権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お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計・新光電) 採権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株権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株権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株本公司之前任董事 立町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町國際) 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於民國101年6月26日改選解任)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註:自101.3.7起喪失控制力。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特新光電	\$ <u>25,029</u>	<u>6</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如下:

			101年)	度	100年度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特新光電		\$	47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方式為每個月結算,先以其他債權債務互抵後, 於次月中或次月底匯款。

3.加工費(帳列營業成本)					
		101年度	<u> </u>	100 3	<u> </u>
關係人名稱	金	額	%	金額	%
歆錡科技	\$	14,318	4	5,115	1
4.債權債務情形					
		101.12.3	81	100.1	2.31
關係人名稱	<u>金</u>	:額	<u>%</u>	<u>金額</u>	%
應收帳款-關係人(帳列應收	<u> 長款)</u>				
特新光電	\$	6,057	6		
應付票據-關係人(帳列應付	亜據)				
	\$	1,878	3	4,272	4
· 11 日 11 11 11 11 11 11					
<u>應付帳款-關係人(帳列應付</u> 歌錡科技	<u>、、 【 【 】</u>	2 060	11	201	1
H人 近月 才十 7文	Φ	2,069	<u>11</u>	<u>20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GREAT GENIUS	\$			42,991	<u> 100</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關係	人屬資金融這	通者,詳問	附註五(二)	5.說明。	
5.資金融通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一關係人)	-度與關係人	資金融道	追情形如下	:(帳列其4	也應付款項
		1	100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	額 利益	医 間 月	刊息費用
GREAT GENIUS \$_	43,282	42	<u>,991</u>	- % <u> </u>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	品亦未計息	0			
6.財産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	- 度向姚連地	購買建材	 大段489地號	虎等五筆土↓	也及力行段
731-1地號土地,合約金額分別					
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					
7.什項收入					
關係人名稱	_		101年度	100	<u>年度</u>
歆錡科技		\$	-		8

8.其他

本公司與關係人所簽訂之共同投資興建合約,請詳附註七(三)之說明。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	\$	6,520	8,740	
獎金及特支費		230	1,960	
業務執行費用		161	1,033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資產名稱	10	1.12.31	100.12.31	擔保用途
營建用地	\$	882,131	-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34,662	23,609	銀行借款之擔保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1,601	關稅局保證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6,510	銀行借款之擔保
土地		-	127,630	"
房屋及建築			30,851	"
合 計	\$	916,793	250,20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新台幣4,344千元、美金71千元及新台幣4,957千元。
-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為 30,000千元。
- (三)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地主所簽訂之合建契約書及共同投資興建 契約書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地主
 地號
 合建方式
 預計完工年度

 建林段
 亞昕國際開發
 新北市林口區建林段489地號等14筆土地
 共同投資興建
 未定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如下:

		101.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預期超過十二個	
	收回或償付	月內收回或償付	<u>合</u> 計
資 產			
營建用地	\$	882,131	882,131
合計	\$	882,131	882,131
負 債			
短期借款	\$	250,950	250,950
合 計	\$	250,950	250,950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功能別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7,414	25,941	53,355	60,964	56,753	117,717
勞健保費用	2,642	2,107	4,749	4,527	4,034	8,561
退休金費用	971	1,090	2,061	2,406	4,006	6,412
其他用人費用	1,130	794	1,924	2,677	2,162	4,839
折舊費用	17,169	1,413	18,582	35,675	4,273	39,948
攤銷費用	2,857	1,021	3,878	14,436	2,088	16,524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39	29.04	88,257	3,055	30.275	92,497	
歐元	81	37.94	3,073	11	39.18	419	
新加坡幣	298	23.76	7,088	11	23.31	262	
人民幣	540	4.66	2,518	3,122	4.80	15,000	
港幣	871	3.747	3,265	970	3.90	3,97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201	30.275	6,091	

(四)民國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之影響。

(五)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 財會部門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主要執行單位	
<u></u>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8年12月至100年12月):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1年3月):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5月):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已完成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六)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苗人	4	•	┸	Δ	加又	-	$\overline{\pi}$
单位	1	•	714	口	ųз	- 1	70

			7 12	. // 1 1/ 1 / 1
	我	國會計準則_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及(2)	\$	463,354	(5,319)	458,035
基金及投資		228,774	-	228,774
固定資產		273,456	-	273,456
無形資產		24,835	-	24,835
其他資產(1)		44,434	4,998	49,432
總資產	\$	1,034,853	(321)	1,034,532
流動負債	\$	474,983	-	474,983
長期負債		100,304	<u> </u>	100,304
總負債		575,287	<u> </u>	575,287
股本		667,122	-	667,122
資本公積		31,571	-	31,571
保留盈餘(2)及(3)		(305,693)	(9,573)	(315,266)
累積換算調整數(3)		(9,252)	9,252	-
非控制權益		75,818		75,818
股東權益		459,566	(321)	459,24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034,853	(321)	1,034,532
		-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	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及(2)	\$	1,220,218	(1,752)	1,218,466
基金及投資		141,389	-	141,389
固定資產		41,891	-	41,891
其他資產(1)		40,430	1,457	41,887
總資產	\$	1,443,928	(295)	1,443,633
流動負債	\$	630,816		630,816
總負債		630,816	<u> </u>	630,816
股本		766,917	-	766,917
資本公積(4)		38,534	(1,653)	36,881
保留盈餘(2)、(3)及(4)		18,336	(7,894)	10,442
累積換算調整數(3)		(10,675)	9,252	(1,423)
股東權益		813,112	(295)	812,81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443,928	(295)	1,443,633

我國會計準則

447,218

361,087

86,131

62,181

23,950

11,656

6,227

29,379

1,642

27,737

23,824

3,913

27,737

3.民國一○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稅前淨利

稅後淨利

歸屬:

合計

所得稅費用

母公司

非控制權益

營業費用(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4)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区 45人	11 105
	447,218
	361,087
	86,131
(26)	62,155
26	23,976
1,653	13,309

1,679

1,679

1,679

1,679

單位:新台幣千元

IFRSs

6,227

31,058

1,642

29,416

25,503

3,913

29,416

1	Þ	巧	調	섨	土 公	ᇚ
4	\sim	珥	話	印门	到	胡月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以互抵後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4,998千元及1,457千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評價科目。故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重分類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25,760千元及16,391千元。

- (2)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之金額計321千元,故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調整減少保留盈餘321千元。另,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IFRSs,民國101年度並因此調整減少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計26千元。
- (3)合併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於 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均為9,252千元。
- (4)因我國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IFRSs規定,若投資公司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應視同處分處理,並認列相關損益。民國101年度本公司依IFRSs規定,調整減少資本公積及調增處分投資利益1,653千元,故調整增加民國101年12月31日保留盈餘1,653千元。
- (七)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 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 如下:
 - 1.對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 追溯重編。
 - 2.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 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 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八)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	· &	對單一企	本期最高背	期末背書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編號				業背書保				額佔最近期財務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證限額	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0	佳穎精密企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	註1	406,556	145,000	-	-	- %	813,112
	業股份有限	限公司							
	公司								

註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813,112千元×50%=406,556千元。

對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813,112千元×100%=813,112千元。

累計背書保證最高限額:813,112千元。

註3:本公司對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責任已於民國一○一年六月解除。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列		期	末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45,858	100.00 % 45,858	註1
	X . ,	採權益法評價之	"	6,997,837	120,462	38.25 % 95,753	註1
	股票-歆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2,000,000	20,927	33.44 % 14,429	註1

註1:市價係股權淨值。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買	λ		黄		出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投資損益	股數	金 額
	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I	I	26,320,000	199,430	1	ı	26,320,000	203,896	191,716	11,568 (註1)	(7,714)	-	-

註1:係已扣除稅捐612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	財産	交易日		價款支付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	,其前	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取得目	其他约
		或事實	交易金額		交易對象	關係		與發行人	移轉		定之参	的及使	
公司	名稱	發生日		情 形			所有人	之關係	日期	金 額(坪)	考依據	用情形	定事項
本公司	林口區建林段489	101.10	658,756	已付清	姚連地	本公司前	曾秀等十一人	無	98.11~99.05	700~710	鑑價報告	興建住	-
	· 492 · 493 · 505		,			任董事						宅大樓	
	、507地號												
本公司	林口區力行段731	101.10	222,960	已付清	姚連地	本公司前	洪金環等十三人	無	99.01~99.05	650~800	鑑價報告	興建住	-
	-1地號					任董事						宅大樓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投責公司	被投資公司		主要管		原始投資	全額			期末持	有		被投	黄公司	本期	認列之		\neg
名籍	名籍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	期末	上美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損)益			備	註
本公司	GLENFIELD INVESTMENT S LIMITED		經營各項投資 業務	TWD	79,886	TWD	79,886	-	100.00 %	TWD	45,858	TWD	(15,253)	TWD	(15,253)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模里西斯	經營各項投資 業務	TWD	-	TWD	33,603	-	- %		-	TWD	12,957	TWD	12,957	注1	
	特新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五式、設及業內廠業務等件,造口實理有經及、模沖買買理有經及、模沖買賣理有經及、模沖買賣理有經及,模沖買賣理有經期,	TWD	99,320	TWD	99,320	6,997,837	38.25 %	TWD	120,462	TWD	31,605	TWD	14,278		
	歆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電鍍	TWD	29,000	TWD	29,000	2,000,000	33.44 %	TWD	20,927	TWD	(3,638)	TWD	(1,217)		
	亞昕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產品 之製造及買賣 業務	TWD	-	TWD	200,032	-	- %	TWD	-	TWD	(29,306)	TWD	(7,714)	註2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MEGA PRECISION CO., LTD.	模里西斯	經營各項投資 業務及商品買 賣業務。	TWD	7,143	TWD	7,143	-	100.00 %	TWD	45,831	TWD	(2,913)	TWD	(2,913)		
GLEN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YE JIA INTERNATIO NAL CO., LTD.		連續沖壓模具 及其另件、 充 等件之製造加 工。	TWD	69,582	TWD	69,582	-	100.00 %	TWD	1	TWD	(12,340)	TWD	(12,340)		
MEGA PRECISION CO., LTD.	CHANCE EXPERT INVESTMENT S LIMITED	島	經營各項投資 業務	TWD	-	TWD	7,200	-	- %		-		-		-		
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東莞佳鴻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籌辦端子(連接 器)、濾波出件 、天線針片等 類率組件及插 件、精密沖壓 模具項目	TWD	-	TWD	33,569	-	- %		=	TWD	12,967	TWD	12,967	註1	

註1:本公司於101.04.30將ChiaYing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及其所持有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之股權全數出售,所列示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揭露截至出售股權前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捐益。

註2:本公司於101.06及101.10分別出售所持有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持股,所列示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揭露截至出售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3:前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 典	往來	本 期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利	章 金貨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資金貸與
	之公司	對象	斜目	最高餘額	241 Al - MILION	動支餘額	匯	男性質	金 額	要之原因				總限額
0	MEGA	佳穎精密	其他應	45,105	43,676	41,153		2	-	營運週轉	-	-	406,556	406,556
	PRECISION CO.,	企業股份	收款一											
	LTD.	有限公司	關係人											
1	MEGA	YE JIA	其他應	4,680	-	-		2	-	營運週轉	-	-	406,556	406,556
	PRECISION CO.,	INTERNA	收款一											
	LTD.	TIONAL	關係人											
		CO., LTD												

註1: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總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皆 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限額:813,112千元×50%=406,556千元。

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之限額:813,112千元×50%=406,556千元。

註3: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	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卡	價	備註
GLENFIELD INVES	股票-MEGA PRECISION	子公司	採權益	益法		-	45,831	100 %		45,831	註1
	Co., LTD.		之長期	月股							
			權投資	į							
"	股票-YE JIA	子公司	//			-	1	100 %		1	註1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1:市價係股權淨值。

註2:前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本期	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1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报	<u>と資金額</u>	台灣匯出累	或間接投資	投資(損)益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積投資金額	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註三)	帳面價值	投資收益
東莞全盛模	模具、模板	50,000	(註一)	7,200	-	-	5,989	-%	-	-	-
具有限公司	之產銷	(HKD10,500)		(HKD1,597)			(HKD1,597)				
							(註六)				
蘇州勁穎精	模具設計	162,535	(註二)	162,535	-	41,650	-	-%	-	-	-
密模具有限	、電子零件	(USD5,000)		(USD5,000)		(USD1,397)					
公司	加工製造					(註四)					
東莞佳鴻電	模具設計	33,569	(註二)	33,569	-	-	29,040	-%	12,967	-	-
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	(USD1,000)		(USD1,000)			(USD1,000)				
	加工製造						(註五)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5,029	35,231	487,867
(USD1,000千元及HKD1,597千元)	(USD1,000千元及HKD1,651千元)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其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本期投資損益係認列至本公司出售股權日。

註四:該公司之股權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轉售第三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並向投審會核備。

註五:該公司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轉售第三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2,516千元處分價款未全數收回,該筆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收回。

註六:該公司之股權已於民國一○一年三月轉售第三者,截至民國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並向投審會核備,惟因其他股東申報問題, 故投審會核准函尚未核准。

註七: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新台幣=1:29.04;港幣:新台幣=1: 3.750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年度

			與交易人	人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ILININ II II NINCIN	MEGA PRECISION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41,153	雙方議定	3 %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958	與同業相當	2 %		
1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 公司	ҮЕ ЛА	3	什項收入	14,485	"	3 %		
2	MEGA PRECISION CO., LTD.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1,153	雙方議定	3 %		
3 4	ҮЕ ЛА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什項支出 銷貨成本	14,485 6,958	與同業相當	3 % 2 %		

民國一○○年度

	交易人名稱		奥交易人 交易往來情形				·
編號 (註一)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1	什項收入	1,317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 %
		MEGA PRECISION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31,466	雙方議定	3 %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731	與同業相當	1 %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5,980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1 %
			1	銷貨收入	37,027	與同業相當	5 %
			1	應收帳款	4,807	月結120天	- %
			1	應收票據	8,457	"	1 %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金融資產	2,588	雙方議定	- %
		蘇州勁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 %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1,139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 %
1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資產	17,843	雙方議定	2 %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什項支出	1,317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 %
		"	2	其他應付款	2,588	雙方議定	- %
2	MEGA PRECISION CO., LTD.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1,466	雙方議定	3 %
		蘇州勁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21,414	與同業相當	3 %
3	東莞佳鴻電子有限公司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	2,731	與同業相當	- %
	- ,	"	2	什項支出	1,139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 %
		YE JIA INTERNATIONAL CO., LTD.	3	其他流動負債	17,843	雙方議定	2 %
4	特新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980	以原料成本加價 4%~12%	1 %
			2	銷貨成本	37,027	與同業相當	5 %
			2	應付帳款	4,807	月結120天	- %
			2	應付票據	8,457	"	1 %
5	蘇州勁穎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047	"	- %
		MEGA PRECISION CO.,LTD.	3	銷貨收入	21,414	"	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部門劃分基礎與上一會計年度不同,係因本年度新增營建業務,調整後應報導部門為電子部門及營建部門,電子部門係精密端子、四方針等五金零件之產銷,營建部係從事住宅及大樓開發出售及租賃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 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有關部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計 電子部門 登建部門 101年度 調整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7,218 447,218 部門間收入 7,066 (7,066)利息收入 2<u>30</u> 230 收入合計 454.514 447,448 (7,066)利息費用 5,327 5,327 折舊與攤銷 22,460 22,460 投資利益(損失) 3,051 (1,776)1,275 部門(損)益 25,660 3,719 29,379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7,247 141,389 (45,858)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7,680 7,680 部門資產 602,950 882,131 1,443,928 (41,153)100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92,635 692,635 部門間收入 395,186 (395,186)利息收入 208 208 收入合計 1,088,029 (395,186)692,843 利息費用 8,773 8,773 折舊與攤銷 56,472 56,472 投資利益(損失) (141.463)136,574 (4,889)部門(損)益 (297,042)(159,070)<u>137,972</u>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456,544</u> (234,970)<u>221,574</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38,606 238,606 部門資產 1,380,702 (345,849)1,034,853

(註)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151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企業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第24段之規定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由於本公司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未揭露負債之衡量金額。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	101年度	100年度
LED支架	\$	119,173	69,571
ROUND PIN		77,324	58,854
端子		41,772	56,461
SMD		32,213	4,937
四方針		37,606	36,499
導線架		-	261,290
其他		139,130	205,023
合 計	\$	447,218	692,635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 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1年度	
臺灣		\$ 165,064	429,268
新加坡		92,212	76,614
中國大陸		77,102	101,556
泰國		30,357	19,621
其他		 82,483	65,576
合 計		\$ 447,218	692,635
非流動資產:			
地	品	101年度	
臺灣		\$ 185,635	525,360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營業收入來自電子部門之客戶明細如下

		101年度	<u> </u>	100年度		
關係人名稱		金額	<u></u>	金額	<u></u> %	
A公司	\$	82,830	19	64,064	9	
B公司		65,455	14	205,015	29	
	\$ <u></u>	148,285	33	<u>269,079</u>	<u>38</u>	